附件

|  |
| --- |
| 2018年海沧区人民政府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工作计划表 |
| 序号 | 工作内容 | 完成时限 | 责任部门 | 参与人员 |
| 1 | 各部门将与环保相关的培训计划登记于C006-T02 2018年培训计划表，及时传递与ISO办。ISO办负责制定ISO办的年度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。 | 2018年 | ISO办、各职能部门 | ISO办工作人员、各职能部门内审员 |
| 2 | 各部门因职责变动对管理手册以及程序文件提出修改意见的，由ISO办负责统一修改并形成修订版印发给各部门。 |
| 3 | 组织各部门对更新的环境因素进行评价，确定2018年度海沧区重要环境因素清单。 | 2018年3月 |
| 4 | 2018年环境目标、指标及管理方案的制定 | 各部门结合各自年度任务报送2018年环境目标、指标及环境管理方案。 | 2018年3-4月 | 各职能部门 | ISO办工作人员、各职能部门分管领导及内审员 |
| 5 | ISO办根据各部门反馈结果，结合海沧区2018年环保目标责任书，整理并汇总2018年海沧区人民政府环境目标、指标及环境管理方案，发给各部门征求意见。 | 环境管理者代表、各职能部门分管领导、ISO办 | ISO办工作人员、各职能部门内审员 |
| 6 | 确定2018年海沧区人民政府环境目标、指标及环境管理方案。 |  | 环境管理者代表 |  |
| 7 | 各部门按时将2018年各季度的监测与测量登记表传递与ISO办。ISO办将根据部门传递内容对相关部门进行现场监督检查。 | 2018年3月、6月、9月、12月底 | ISO办、各职能部门 | ISO办工作人员、各职能部门内审员 |
| 8 | 及时更新法律法规。ISO办每季度将新的法律及其他要求汇总传递给各部门，各部门登记于C004-T01适用的合规性义务清单；部门另行接收的新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要及时传递与ISO办。 |
| 9 | ISO办组织内审培训，并实施内部审核。 | 2018年9月 | ISO办、各职能部门 | ISO办工作人员及各职能部门内审员 |
| 10 | 各部门进行管理评审会议工作准备，对部门体系运行情况进行总结。 | 各职能部门 | 各职能部门领导及内审员 |
| 11 | 最高管理者组织召开管理评审会议。 | 2018年10月 | 区府办、各职能部门 | 最高管理者、管理者代表、各职能部门领导及内审员 |
| 12 | 外部认证机构进行年度监督审核。 | ISO办、各职能部门 | 最高管理者、管理者代表、各职能部门领导及内审员 |